

皖南医学院公开招聘知情承诺书

皖南医学院：

根据皖南医学院发布的 2021 年度招聘公告，本人特就报考事项承诺如下：

一、本人自愿报名参加招聘考试。

二、本人已详细阅读招聘公告，了解应聘人员应具备的条件和岗位要求、各岗位的报名资格条件、招聘程序等内容。

三、对于发布的招聘公告，若在资格初审和现场确认（资格复审）时达不到开考比例的岗位，如涉及到本人，愿意接受岗位计划减少或取消，没有异议。

四、本人了解必须同时满足以下条件，方有权被用人单位聘用：

1、本人符合报考条件，并经考试、考核达到聘用标准，与学校签订就业协议书。

2、本人所提供的相关材料全部真实有效。

3、本人已按干部人事管理权限提交单位同意报考的证明（此条适用于机关、事业单位在编正式工作人员）。

4、本人已提交皖南医学院第一或第二附属医院同意报考证明（此条适用于我校第一、二附属医院工作人员）。

5、因本人为 2021 年应届毕业生，报名时尚不能提供毕业证、学位证等部分证书，本人承诺毕业证、学位证上专业与报考岗位要求专业一致，并于报到时向皖南医学院提供报考岗位要求的毕业证、学位证等相关证书和材料的原件及复印件，由于本人逾期提交相关材料或材料与岗位要求不一致而影响聘用，后果由本人自负

（此条适用于应届毕业生，如有特殊情况应提前与人事处协商解决）。

五、本承诺书经承诺人签名后生效，不可撤销。

承诺人（签字）：

承诺人身份证号：

年 月 日